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營養師 郭妍廷

電話：04-7112175#38

電子信箱：n5659488@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埔心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8日

發文字號：府教體字第114040477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衛福部函文、教育部函文及宣傳文宣(共3個電子檔)

(376470000A_1140404778_ATTACH1.pdf、376470000A_1140404778_ATTACH2.jpg、376470000A_1140404778_ATTACH3.pdf)

主旨：請貴校向校內教職員工生宣導「不採、不食野生不明動植物」原則，以降低食品中毒風險，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0月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100407號函辦理。
- 二、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近期接獲通報民眾於野外自行採摘誤食大花曼陀羅葉片致中毒事件，為防範憾事再發，爰提供大花曼陀羅宣導文宣；另有關其他植物性天然毒（如野生菇類、姑婆芋等）之相關介紹，已同步置於該署官方網站「防治食品中毒專區」（網址：<http://www.fda.gov.tw/TC/siteContent.aspx?sid=11538>），請貴校多加宣導及運用。

正本：本縣各國民小學、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縣立高中

副本：本府教育處



學務處 收文:114/10/08



1140003683

有附件